

人寿保險 - 人寿保障



升晖保障计划

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
(于百慕达注册成立之有限责任公司)

保单逆按计划 — 合资格寿险计划





未雨绸缪

保障挚亲财务安稳，缔造无忧未来

每个显赫世家的兴盛，都全赖优良的资产传承策划，将财富代代传承。因此，未雨绸缪，为挚爱奠定财务基石，即使未来不在左右，您也能确保他们有充足的资本基础，成就卓越未来。

Sun Life 永明是您人生旅途上的可靠伙伴，助您实现人生梦想。升晖保障计划让您的挚爱拥有财务自由，拥抱未来无限可能。

升晖保障计划能如何为您带来周全保障？

升晖保障计划是一项分红保险计划，提供终身人寿保障，在您过身之后为您的家人提供财务基础，助他们尽情追求人生梦想。

计划全方位照顾您的需要，为您和家人建立稳健可靠的财务基础。升晖保障计划保障他们的未来生活充裕安稳，无惧人生突变。

主要特点

-  1. 终身受保与身故保障
当不幸发生时为家人提供援助
-  2. 兼备保证现金价值与非保证红利
让财富增长
-  3. 保证可增购选项
为人生大事增添保障
-  4. 失业保障
为失业人士延续保障
-  5. 自选额外附加保障
建立更广阔安全网

1. 终身受保与身故保障 当不幸发生时为家人提供援助

升晖保障计划的保障不设期限，让您可为挚爱提供真正的终身保障和持久稳健的财务基础。如受保人（即保单内的受保障人士）不幸身故，受益人将可以一次性或分期（部分或全部）¹形式获发相等于保障额的100%的身故保障，助他们应付其财务需要。身故保障一经发放，保单随即终止。

我们明白，处于人生黄金期的您是家庭的重要支柱，照顾家庭自然份外重要。因此，如受保人在第34个保单周年日或受保人69岁生日当天的或紧接其后的保单周年日（以较早者为准）之前不幸身故，我们会根据下表发放额外金额，作为身故保障的一部分，以助家人渡过难关。

| 受保人身故时间 | 应付之额外金额 |
|--|---------|
| 第30个保单周年日或受保人65岁生日当天的或紧接其后的保单周年日，以较早者为准（“指定周年日”）之前 | 保障额的70% |
| 由指定周年日起第1个保单年度内 | 保障额的56% |
| 由指定周年日起第2个保单年度内 | 保障额的42% |
| 由指定周年日起第3个保单年度内 | 保障额的28% |
| 由指定周年日起第4个保单年度内 | 保障额的14% |
| 由指定周年日起第5个保单年度内和往后期间 | 保障额的0% |



註：

1 在行使身故保障支付选项时须符合最低身故保障金额和届时的行政规则，并由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Sun Life 永明”）不时厘定。

2. 兼备保证现金价值与非保证红利 让财富增长

我们透过两种方式让您的财富增值。首先，本计划提供保证现金价值，在保单内滚存，并在退保时发放。

此外，我们会将以下两种非保证红利存入您的保单内，为您的财富进一步增值：

每年发放的归原红利²

自第3个保单周年日起，归原红利(如有)每年公布最少1次。归原红利的面值一经公布即为保证，并在保单内积累。

一次性的终期红利²

一次性的终期红利将在保单结束时发放。我们会在第10个保单周年日起每年公布最少1次终期红利，每次公布均会调整并根据Sun Life 永明当时厘定的规则而有所增加或减少。

您可从保单内提取积累归原红利(如有)的现金价值，以配合不同人生阶段的个别财务需要。您也可根据保单内的保证现金价(如有)申请保单贷款³，以应付燃眉之急。

积累归原红利和终期红利的面值(如有)，将在受保人不幸身故时发放。如您选择提前退保，积累归原红利和终期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则将会发放。

註：

- 2 归原红利和终期红利的价值为非保证并由 Sun Life 永明不时厘定的规则所指定。归原红利和终期红利或根据数个经验因素的表现而改变，其中投资回报通常被视为主要决定因素。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于索偿经验、保单开支、税项和保单主权人的终止保单经验。而归原红利和终期红利的现金价值可能不等同其面值。有关红利的详情，请参阅重要资料下的红利理念部分和 Sun Life 永明网页 (www.sunlife.com.hk)。
- 3 此申请的批核须受届时的行政规则所约束，并由 Sun Life 永明不时厘定。贷款利率由 Sun Life 永明全权酌情厘定。任何未偿还的贷款和贷款利息将从保单须支付的利益中扣除。当积累的贷款与利息高于保证现金价值时，保单将自动终止。



3. 保证可增购选项 为人生大事增添保障

每个人生阶段都会带来新的机会和责任，以及随之而来更多的保障需要。如投保人遇上下列任何一件人生大事，您可行使保证可增购选项，让投保人毋须医疗核保，便可购买另一份新的Sun Life 永明终身人寿保障保单⁴以提升保障。

- 首个结婚周年日
- 子女出生
- 香港居民在香港领养子女
- 大学毕业(学士学位或以上)
- 配偶、父母或子女意外身故
- 从香港移民到指定国家

此选项只可在第1个保单周年日后和投保人65岁前行使一次。

註：

⁴ 受屈时的行政规则所约束，并由 Sun Life 永明不时厘定。

4. 失业保障 为失业人士延续保障

即使您不幸失去工作，我们也可确保您的保障维持有效。若您在18至65岁期间持续失业⁵最少达30天，您便可在失业保障下申请将保费宽限期由31天延长至365天。在此延长宽限期内，您的保障将维持有效，让您专注计划事业的下一步，惟任何保单保障下的赔偿或会扣除未缴付的保费金额。

在延长宽限期结束后，您需要偿还所有宽限期期间未缴付之保费，但毋须缴付利息。此选项只可在第2个保单周年日后行使一次⁶。

5. 自选额外附加保障⁷ 建立更广阔安全网

只要缴付相宜的额外保费，您便可附加一系列自选医疗、意外、危疾和伤残附加保障，切合您的个人保障需要。详情请与您的理财顾问联络。

註：

- 5 失业并非因辞职、退休、自愿离职或由于纪律处分、疏忽职责、欺诈行为或任何不法行为而遭雇主解雇和您并非自雇或受雇于亲属。
- 6 受其他条款及细则所约束，详情请参阅保单文件。
- 7 附加保障须缴付额外保费和受相关附加保障的条款及细则所约束。

主要产品资料

| 计划 | 升晖保障计划 | | | | | | | | | | | | | | | | |
|---|---|--------|--------|---------|---------|---|---------|-------------------|---------|-------------------|---------|-------------------|---------|-------------------|---------|------------------------|--------|
| 最低保障额 | 港元 160,000 / 美元 20,000 | | | | | | | | | | | | | | | | |
| 保费缴付期 | 15 年 | 20 年 | 25 年 | | | | | | | | | | | | | | |
| 投保年龄 | 0-60 岁 | 0-55 岁 | 0-50 岁 | | | | | | | | | | | | | | |
| 保障年期 | 终身 | | | | | | | | | | | | | | | | |
| 保费缴付模式 | 年缴 / 半年缴 / 月缴 | | | | | | | | | | | | | | | | |
| 保单货币 | 港元 / 美元 | | | | | | | | | | | | | | | | |
| 保费结构 | 定额和保证保费，保费根据保障额而厘定 | | | | | | | | | | | | | | | | |
| 身故保障 | <p>保障额的 100%</p> <p>+</p> <p>下表列出的相应应付之额外金额</p> <p>+</p> <p>任何积累归原红利的面值</p> <p>+</p> <p>任何终期红利的面值</p> <p>+</p> <p>任何存放在 Sun Life 永明的其他金额</p> <p>-</p> <p>任何贷款和利息</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受保人身故时间</th> <th>应付之额外金额</th> </tr> </thead> <tbody> <tr> <td>第 30 个保单周年日或受保人 65 岁生日当天的或紧接其后的保单周年日，以较早者为准 (“指定周年日”)之前</td> <td>保障额的70%</td> </tr> <tr> <td>由指定周年日起第 1 个保单年度内</td> <td>保障额的56%</td> </tr> <tr> <td>由指定周年日起第 2 个保单年度内</td> <td>保障额的42%</td> </tr> <tr> <td>由指定周年日起第 3 个保单年度内</td> <td>保障额的28%</td> </tr> <tr> <td>由指定周年日起第 4 个保单年度内</td> <td>保障额的14%</td> </tr> <tr> <td>由指定周年日起第 5 个保单年度内和往后期间</td> <td>保障额的0%</td> </tr> </tbody> </table> | | | 受保人身故时间 | 应付之额外金额 | 第 30 个保单周年日或受保人 65 岁生日当天的或紧接其后的保单周年日，以较早者为准 (“指定周年日”)之前 | 保障额的70% | 由指定周年日起第 1 个保单年度内 | 保障额的56% | 由指定周年日起第 2 个保单年度内 | 保障额的42% | 由指定周年日起第 3 个保单年度内 | 保障额的28% | 由指定周年日起第 4 个保单年度内 | 保障额的14% | 由指定周年日起第 5 个保单年度内和往后期间 | 保障额的0% |
| 受保人身故时间 | 应付之额外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第 30 个保单周年日或受保人 65 岁生日当天的或紧接其后的保单周年日，以较早者为准 (“指定周年日”)之前 | 保障额的70% | | | | | | | | | | | | | | | | |
| 由指定周年日起第 1 个保单年度内 | 保障额的56% | | | | | | | | | | | | | | | | |
| 由指定周年日起第 2 个保单年度内 | 保障额的42% | | | | | | | | | | | | | | | | |
| 由指定周年日起第 3 个保单年度内 | 保障额的28% | | | | | | | | | | | | | | | | |
| 由指定周年日起第 4 个保单年度内 | 保障额的14% | | | | | | | | | | | | | | | | |
| 由指定周年日起第 5 个保单年度内和往后期间 | 保障额的0% | | | | | | | | | | | | | | | | |
| 退保价值 | <p>保证现金价值</p> <p>+</p> <p>任何积累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p> <p>+</p> <p>任何终期红利的现金价值</p> <p>+</p> <p>任何存放在 Sun Life 永明的其他金额</p> <p>-</p> <p>任何贷款和利息</p> | | | | | | | | | | | | | | | | |
| 免费附加保障 | 国际紧急支援服务 ⁸ | | | | | | | | | | | | | | | | |

註：

8 国际紧急支援服务由第三方服务供应商提供，此项保障并非保证续保。有关释义、完整的条款及细则和除外责任的详情，请参阅批注样本。我们将应您要求提供相关文件。

重要资料：**红利理念**

人寿保险涉及把风险由个人转移到寿险公司，和集中大量保单组别的风险。分红保险的部分风险会由保单持有人承担或由保单持有人和寿险公司共同承担。保单持有人可能获分配归原/终期/特别红利形式的保单持有人红利作为回报。这些红利并不保证，金额可按年改变。

一般而言，这些保单的红利反映其所属保单组别一直以来的经验。红利基本上根据数个因素的表现而改变，其中投资回报* (包含资产拖欠和投资成本所带来的影响) 通常被视为红利表现的主要决定因素。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于) 索偿经验、税项、开支和保单持有人续保率。

较预期好和较预期差的经验会随时间摊分，从而为保单持有人提供较稳定的红利派发。如产品具备终期/特别红利，透过调整终期/特别红利率转介的经验一般会在较短时间内摊分。

红利分配程序旨在确保各保单组别之间和在不同时间签发的保单之间在可行的范围内保持公平合理分配。在每次向保单持有人公布归原红利或派发终期/特别红利时，股东也会得到当中部分分配。

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董事会每年最少决定一次将公布或发放给分红保单的保单持有人的红利金额。此决定是根据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委任精算师根据认可的精算原则和常法所提出的建议而落实。分红保单业务的管理同时受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的内部控制政策监管，并受内部Par Governance Committee的建议所约束。

* 投资回报包括相关资产组合的投资收入和资产值变动。投资回报表现受利息收入和其他市场风险因素影响，包括但不限于利率或信贷息差变动、信贷事件、非固定收入资产的价格变动，以及外汇货币变动。有关与相关资产组合相连的投资政策、目标和策略的详情，请参阅投资理念。

^ 索偿经验代表实际死亡率和发病率的经验。续保率包括保单失效/期满和部分退保经验；以及对投资构成的相应的影响。开支因素只包括营运开支，并会根据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在可见未来的预期所需开支水平从分红基金中收取。若可见未来的预期所需开支水平有所调整，保单持有人会分担/分享该调整所产生的影响。每一个年度中任何实际开支与预期所需开支水平的差距将由股东承担。

有关红利履行比率资料，请参阅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网页 (www.sunlife.com.hk/dividendhistory_schi)。

投资理念 (政策、目标和策略)

本产品的投资策略乃为保单持有人争取最优化的长远回报和将风险维持在适当水平；并在履行保证利益的同时，尽可能地根据演示提供合理的非保证利益为主要目标。

此投资策略的资产组合包括多项固定收入资产如国家债券、企业债券和企业贷款；以及非固定收入资产，如类股票的投资和可能包括上市股票、私募股权等。信用资产组合主要集中在投资级别的固定收入工具。如果信用评级在意料之外有所下降，组合内或有少量投资级别以下的固定收入资产。但投资级别以下的资产规模将不会超过信用和投资政策的风险管理限额。

本产品现时的长期目标资产组合如下：

| 资产类别 | 目标资产组合 |
|---------|---------|
| 固定收入资产 | 60%-80% |
| 非固定收入资产 | 20%-40% |

我们采取全球化投资策略，以享多元地区组合的优势，而大部分资产投资在美国和亚太区。分散投资在不同资产类别有助维持更稳定的长期投资回报。实际资产组合百分比与地区组合将根据市场情况、分散投资需要与经济前景而有所变化。

我们可能会将相近的长线保险产品(投资相连保险计划和退休金计划除外)的投资回报汇聚起来，以争取最优的投资表现，而相关回报将根据每个产品的目标资产组合分配。

若固定收入资产的货币与相关保单货币不同，我们通常使用适当的对冲工具(如有)来尽量减低外汇货币波动带来的影响。而非固定收入资产具有较大的投资灵活性来投资在与相关保单货币不同的资产，从而分散风险和分散投资在不同市场。衍生工具也可用在对冲市场风险，但不预期使风险水平超越既定的风险承受能力。

以上投资策略可能有所更改，惟任何改动必须先通过内部严谨的审批过程。如有任何重要更改，我们将会通知保单持有人。

主要产品风险：

1. 您需根据所选定的保费缴付期缴付此基本计划的保费。如在保费到期日或之前您仍未缴付保费，我们会给您自保费到期日起计31天的宽限期，期间此保单仍然会维持生效。在宽限期(如情况适用，根据失业保障延长)届满时，任何未缴付的保费将自动以贷款方式由我们代为支付。若此保单中可供贷款的余额少于未缴付的保费，保单将会在保费到期日自动失效。
2. 请注意，如您提早终止此保单或提早停止缴付保费，您所得到的金额可能显著少于您在保单下已缴付的保费总额。
3. 任何涉及保单货币与其他货币互相兑换的交易将承受外汇风险，例如保单货币的汇率变动。

4. 此基本计划的部分投资可能分配予非固定收入资产。而非固定收入资产的回报一般较固定收入资产波幅大，您应细阅本推销刊物披露的此基本计划的长期目标资产组合，此组合将影响此基本计划的红利和分红派发。此基本计划的储蓄部分涉及风险，可能会招致亏损。
5. 由于通胀有机会导致未来的生活费用增加，即使我们履行合约责任，您的利益也有可能不足以应付您的需要。因此，在计划利益时，您应考虑通胀带来的影响。
6. 此基本计划乃由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所签发的保单，您所得到的利益将视乎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的支付能力。如我们因无力偿还而未能履行保单下的合约责任，您可能损失全部或部分已缴保费和利益。
7. 如发生以下情况，我们有权终止此基本计划（以最先者为准）：
 - a. 积累保单贷款和利息超过保证现金价值和存放在我们的任何其他款项的总和；
 - b. 在宽限期（如情况适用，根据失业保障延长）届满时，我们尚未收讫有关保费，而我们未有可供贷款的款项；或
 - c. 受保人身故。

保证可增购选项

1. 每份保单只能行使此选项一次。
2. 此选项将在受保人年届65岁时自动终止。

失业保障

1. 此保障在每份保单下只适用一次。
2. 如发生以下情况，我们有权终止此保障（以最先者为准）：
 - a. 受保人年届65岁；
 - b. 保单主权人在延长宽限期内获受雇
 - c. 基本计划的保费缴付期完结；
 - d. 保单主权人在延长宽限期内申请新的保单或在本公司调高任何保单的保障额，或增加任何附加保障；或
 - e. 在延长宽限期内更改本保单的拥有权或转让本保单。

重要提示：

由2018年1月1日起，所有保单主权人均需透过保险公司向保险业监管局为其新做和生效中的保单缴付保费征费。所适用的征费率将根据保单日期或保单周年日而厘订。有关保费征费详情，请浏览我们的网站www.sunlife.com.hk/levy_schi或保险业监管局网站www.ia.org.hk。

此推销刊物仅供参考。有关字词的释义和保障范围的完整的条款及细则的详情，请参阅保单文件样本。

取消保单的权利：

如果您并非完全满意您的保单，您有权于犹豫期内取消您的保单。

透过向我们提供要求取消保单的书面通知，您的保单将被取消和任何已缴的保费及保费征费将被退还，条件包括：(1)您取消保单的书面通知必须由您亲笔签署，并在紧接保单或犹豫期通知书（以说明犹豫期之到期日）交付予您或您的代表之日起计的21个历日内（以较早者为准），由我们的办事处（九龙红磡红鸾道18号祥祺中心B座地下）或电邮(hk_csd@sunlife.com)直接收到；及(2)如本公司在收到您的取消保单申请前，曾经就有关保单作出任何赔偿，则不会获退还保费及保费征费。

保单逆按计划：

请注意，升降保障计划为保单逆按计划之合资格寿险计划，但这并不代表您提交的保单逆按计划之申请将获得批核。本产品合资格乃取决于产品特点。所以，在申请保单逆按贷款时，您及您持有之保单仍必须符合保单逆按计划规定之所有资格要求。

我们提供的所有基本保单逆按计划资料仅作参考用途，您不应单凭这些资料作出任何决定，如有任何疑问，应该咨询专业团体的意见。请注意，上述资料可能有变，包括保单逆按计划的资格要求。我们不会承担任何责任通知您任何变动，以及该等变动如何影响您。保单逆按计划由香港按揭证券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机构香港按证保险有限公司（按证保险公司）营运。如欲了解保单逆按计划的详情，可参阅香港按揭证券有限公司网页：www.hkmc.com.hk。

简繁中文转换辞汇总表：

| 简体中文 | 繁體中文 |
|------|------|
| 积累 | 累積 |
| 犹豫期 | 冷靜期 |

此推销刊物的简体中文版本由繁体中文版本翻译，仅供参考。如果两个版本之间存在差异，则以繁体中文版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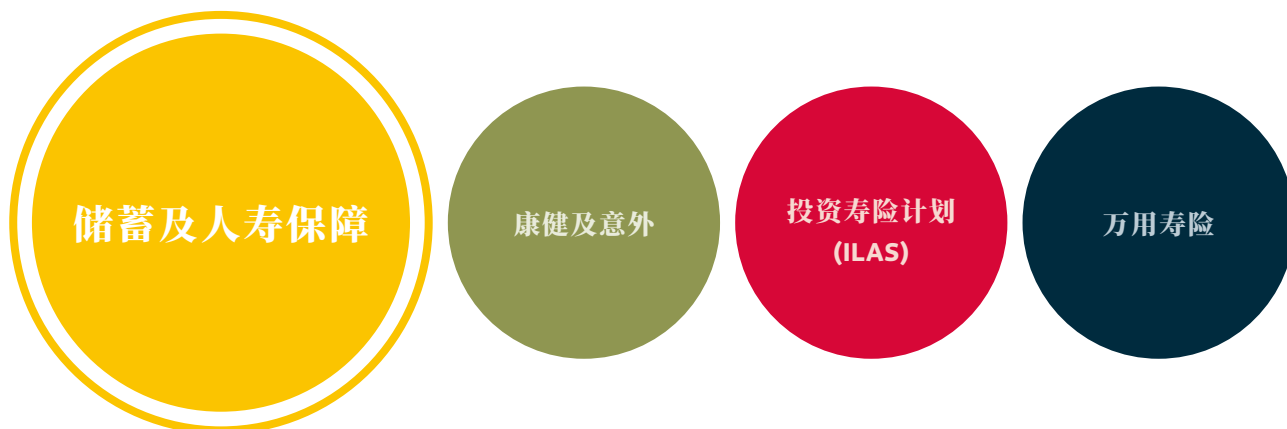
关于 Sun Life 永明

Sun Life 永明由 1892 年起扎根香港，提供卓越的产品与服务超过 130 年，致力令香港更闪亮。

Sun Life 永明是主要的国际金融服务机构，透过专业和经验丰富的销售团队为个人和企业客户提供各类产品和服务。我们为您提供全面的人寿和医疗保障、财富管理和退休策划综合方案。我们不仅提供多元化的产品，更具备团体福利和第三方退休金行政管理的丰富经验。

我们深明您在人生不同阶段的各种需要，因此提供多种保险产品，包括储蓄及人寿保障、康健及意外、万用寿险与投资寿险计划。**升晖保障计划**属 Sun Life 永明储蓄及人寿保障系列保险产品，旨在为您提供完善的理财方案。

Sun Life 永明产品组合



您可透过以下途径
了解我们更多的资讯：

- ▶ 网址：sunlife.com.hk
- ▶ 客户服务热线：2103 8928
- ▶ 请联络您的理财顾问

此推销刊物旨在香港派发，并不能诠释为在香港境外提呈销售、游说购买或提供任何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的产品。有关释义和完整的条款及细则的详情，请参阅保单文件样本。我们将应您要求提供相关文件。如果此推销刊物与保单文件内容不符，则以保单文件为准。

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
(于百慕达注册成立之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
九龙红磡红鸾道18号祥祺中心B座地下

客户服务热线：2103 8928
传真：2103 8938
sunlife.com.hk

永明金融集团成员之一
总公司设于加拿大多伦多

2023年11月编印
由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刊发

